

证券代码：874127

证券简称：顶立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星沙产业基地（龙街道）凉塘东路1271号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0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戴煜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刘志标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2024年

三季度的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年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季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1-9月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永红、邹红艳、曹立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需要及实际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股转公告(2023)356 号）的规

定，公司拟对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涉及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6 月、2023 年、2024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和附注，更正后的财务报告更能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永红、邹红艳、曹立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相关差错更正事项进行鉴证，并出具《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永红、邹红艳、曹立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和附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涉及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6 月、2023 年、2024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和附注，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和附注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6 月财务报表和附注》、《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和附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永红、邹红艳、曹立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